

杭州电子科技大学教务处

杭电教通〔2022〕52号

关于组织开展2020、2021年度立项的校高等教育 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结题验收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部处：

根据《杭州电子科技大学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管理办法》（杭电本〔2018〕30号）、《关于公布2020年度校级高等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立项名单的通知》（杭电教通〔2020〕30号）和《关于公布2021年度校级高等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立项名单的通知》（杭电教通〔2021〕32号）精神，现组织开展2020、2021年度立项的校高等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结题验收工作。

一、验收范围

2020年度立项的校高等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重点项目和2021年度立项的校高等教育教学改革研究一般项目，其中实验技术专项课题结题验收工作由国有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组织。

二、验收依据与标准

- 1.《杭州电子科技大学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管理办法》（杭电本〔2018〕30号）；

2.《杭州电子科技大学高等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申请书》。

三、验收材料

项目负责人务必认真梳理项目实施情况，按照立项申请书，总结研究成果，报送以下结题材料：

1.《杭州电子科技大学高等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结题报告书》（附件2），项目负责人及所在学院（部）审核盖章签字；

2. 项目研究及成果佐证材料。根据项目申报的预期成果和成效提供相应的佐证材料，教学改革研究论文需含期刊封面、目录、正文、封底。佐证材料需所在学院（部）审核。

四、材料提交

请各学院（部）对项目负责人提交的结题材料审核后于2022年10月17日之前将以下材料发送至 wangyn@hdu.edu.cn 邮箱。

1.《杭州电子科技大学高等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结题报告书》及成果佐证材料（盖章签字PDF版）；

2.《杭州电子科技大学高等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结题验收汇总表》（附件3，excel、签字盖章PDF版）。

联系人：王玉娜，电话：86915014。

附件：1. 2020、2021年度立项的校高等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结题清单

2. 杭州电子科技大学高等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结题报告书

3. 杭州电子科技大学高等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结题验收汇总表

